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通知于 4 月 13 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 60 人，实际出席职工代表 60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职工代表大会主席召集并主持。会议审议并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应进行换届选举。经与会职工代表推荐，选举宋建恕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任期起止时间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相同。

宋建恕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 6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宋建恕先生简历：

宋建恕，男，198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5年10月至2012年4月，就职于富士康集团，任设备部职员、设备开发部工程师，2012年5月至2023年9月，就职于捷普集团，任设备高级工程师。2023年10月起在本公司工作，任生产设备部职员。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

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